

##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函

地址：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  
聯絡人：潘佳昀  
電話：(02)2321-6320轉8866  
電子信箱：190571@o365.tk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校廣字第11400177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推廣教育處辦理之「中等學校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」

預計115年3月7日開課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案業經教育部114年10月20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40104417號函核准。

二、本校擬開設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、中等學校輔導教師、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、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長、數學領域數學專長及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等6科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。

三、招生簡章請至網址：<https://www.oce.tku.edu.tw>所有課程之師資培訓參閱或下載。

四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聯絡人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2025/11/25  
文 11:55:17  
交 摸 章

